

浙江省金华监狱2021-2022年度AB门管理系统 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浙江省金华监狱2021-2022年信息化安防等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JH-B202113020

甲方：浙江省金华监狱

乙方：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金华监狱2021-2022年信息化安防等运维项目(标项二、浙江省金华监狱2021-2022年度AB门管理系统维护服务)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金华监狱AB门管理系统、人员工具清点系统和狱政相关手机APP的维护工作，运维项目采用维护人员现场驻点式技术服务，服务内容为故障排除、数据更新、操作指导等，发现故障及时维修维护，提高监狱技防能力，确保监狱监管安全。

乙方负责对维护范围内的系统进行定期巡检，并做好巡检记录。

二、服务范围：

- (一)各关押点：各关押点内所有区域。
- (二)指挥中心：指挥大楼、二层指挥大厅、三层决策室。
- (三)机关外围：机关大楼、办案中心、培训中心、水电所、老办公楼、其他狱部公共区域。

三、系统范围：

- (一)AB门管理系统及设备。
- (二)人数工具清点系统及设备。
- (三)其他手机相关应用APP包括在用及规划中的(人数工具清点、罪犯管理、审批管理、接处警等)。

四、技术要求：

- (一)运维系统硬件设备的日常检查；

- (二) 运维系统硬件设备故障排除;
- (三) 运维系统硬件设备故障无法修复的进行更新替换;
- (四) 针对各关押点使用问题进行采集反馈, 并跟踪处理;
- (五) 对运维系统数据进行指导维护, 确保监狱及省局数据准确一致;
- (六) 定期排查系统服务运行情况, 及时发现并处理异常情况, 确保数据汇集正常;
- (七) 定期对运维系统服务器进行检查, 并做好数据备份;
- (八) 故障排除解疑, 包括系统日常使用中的各种问题诊断;
- (九) 指导正确的使用系统各项功能;
- (十) 指导系统的日常维护;
- (十一) 系统功能升级, 功能升级仅限全省共性需求且由局统一协调升级。

五、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服务费壹拾玖万玖仟元整(¥199000元)人民币。

六、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一) 履行时间: 服务有效期限为壹年, 即自2021年12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止。

(二) 履行方式

- (1) 派驻1名有多年运维经验的人员常驻甲方现场服务。熟悉系统软件的使用及需求确认, 及时与系统研发厂家或部门进行沟通确认, 解决问题;
- (2) 维护期内所提供的服务均是7*24小时技术服务, 定期系统巡检;
- (3) 故障接报后立即响应, 一般故障0.5小时内响应, 1小时内处理完毕, 2小时内处理完毕, 特殊故障24小时内处理完毕;
- (4) 维护人员自备车辆, 维修、安装、检测等需使用的设备自行提供;
- (5) 运维人员食宿自理;
- (6) 对于日常出现积累的软件问题进行现场维护解决或者讨论分析待后续集中统一解决; 远程电话、网络支持: 技术难度类问题无法现场解决的, 通过手机、QQ消息、邮件等方式, 对各服务点反应的问题进行及时回复, 或者手机整理分析待后续集中统一解决;
- (7) 东南西北24个点位AB门管理系统的部署, 系统功能、模块、操作要求与

省局完全一致，签订合同后7天内完成系统的整体部署。

(8) 相关运维人员应遵守监狱纪律，对在服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一切信息严格保密，造成泄密的，需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后与甲方另行签署保密协议(附后)，对保密义务作出承诺。

(三) 履行地点：浙江省金华监狱。

七、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乙方在履约正常情况下，服务费用结算方式如下：

- (1) 招标完成并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日内支付 2 万元。
- (2) 服务满 3 个月后并经服务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款服务费的 25%
- (3) 服务满 6 个月后并经服务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款服务费的 50%
- (4) 服务满 9 个月后并经服务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款服务费的 75%
- (5) 服务满 12 个月后并经服务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款服务费的 100%
- (6) 乙方随付款进度提供增值税发票。

八、履约保证金

(一)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5%（¥9950.00元），从乙方基本账户交纳到下列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浙江省金华监狱

开户银行：金华市农行蒋堂支行

开户帐号：19610701040003464

(二) 乙方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并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或未经甲方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重新组织招标。

(三) 乙方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利益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重新组织招标。

(四)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同时缴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未发生履约受处罚情形的，于合同履行完毕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履约受处罚情形：

(一) 服务质量保证金（占90%）：因乙方原因未达到招标文件或服务合同所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的，按照或参照本招标文件中《运维服务要求》规定的标

准承担违约责任，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二）廉洁自律保证金（占10%）：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部门，评标专家等相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一经查实后扣除廉政保证金的5倍，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违约及诉讼

根据附件的服务要求，乙方如不能在服务内容、方式、质量方面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应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须向甲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报告提出反馈意见，乙方须在收到反馈意见一月内按甲方的意见完成修改，并再次提交甲方审核。如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报告一月内，无书面反馈意见，视为审核通过。

十、运维服务要求及违约责任

（一）售后服务要求响应时间为：一般性故障检修1小时内响应到场时间；紧急性故障检修0.5小时内响应到场时间，提供现场支持服务直至故障解决。12小时内不能修复的提供备品备件。单起服务请求的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率、满意度其一不满足要求时，每次扣除200元违约金。

（二）乙方未按计划实施巡检服务或双方另行约定的保障服务，每次扣除500元违约金，由于未按计划执行巡检导致潜在的问题未及时发现处理，而造成的系统故障或引发安全事故、案件，乙方应承担由此给采购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每逢国家节假日（如春节、五一、中秋、十一、元旦）或金华监狱重要活动前10天，应安排人员进行巡检及保养。

（四）乙方应设24小时技术服务电话，及时解答甲方有关技术咨询。甲方给予配发的工作机必须24小时开机并随身携带。

（五）每发生一起责任安全故障解决不及时，造成上级部门批评的，扣除1万元违约金。

（六）维护人员上班时间与甲方工作人员上班时间保持一致，实行签到制度，做到随时待命，包括周末和节假日。驻点维护人员考勤制度委托甲方制定，迟到半小时不到两小时，每人次扣除100元违约金；迟到超过两小时，每次每人扣除500元违约金；擅离岗位时长超过一小时不到两小时，每次每人扣除100元违约金；

擅离岗位时长超过两小时，每次每人扣除500元违约金。

(七) 驻点维护人员要求乙方针对本标项独立派遣，若乙方中标本项目多个标项，服务团队人员有重复的情形，乙方需在中标后安排与中标团队中重复人员同等或以上资质人员，固定标项团队后并经甲方同意后分别为标项提供服务。未经甲方允许服务于其他项目或从甲方其他项目中抽调人员提供服务的，每次每人扣除1000元违约金。

(八) 在维护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实施，保证系统设备正常运行。

(九) 应建立和健全维保档案资料，严格保守甲方的一切机密。每天对运行设备巡检，将设备状态调至最佳，确保运行良好。每日记录维护情况，每周对系统运行情况总结，每半年形成系统设备维护总结分析报告。甲方将定期对维护记录进行检查，每发现缺少一次扣除100元违约金。

(十) 乙方公司需建立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方案对系统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考虑情况，确保在维保服务期间巡检、故障处理的组织和联系机制的合理性、有效性等，未按照要求执行每次扣除200元违约金。

(十一) 在新冠疫情及其他特殊情况时期，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若不服从安排，每次每人扣除2000元违约金。

(十二) 以上违约金优先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从应付服务费中扣除。

十一、合同构成及其他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附件；
- (4) 投标文件及附件；
- (5)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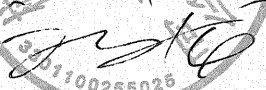
甲方（公章）：浙江省金华监狱

乙方（公章）：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金华市蒋堂镇开化村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16号

签订时间：2021年 8月16日